

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3 年 6 月 07 日以传真、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3 年 6 月 07 日上午 9 点在公司会议室举行，董事长陆仁军主持了会议。公司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其中独立董事赵德强、匡志平先生 2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在上海农业银行奉贤南方商贸城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号 0376901040013351），并与上海农业银行奉贤南方商贸城支行、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截至目前，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新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原存储于上海农业银行奉贤南方商贸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 1000 万元转存至新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变更的具体事宜，并与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及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及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签订后将及时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予以披露。

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三日